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等相关公告。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

司”）报送了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资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经核对，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0120087 的《受理通知书》。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79 号），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70517，证券简称：浩德钢圈）自 2021 年 3 月 4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后续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宏强

联系电话：010-56597018

特此公告。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 日